

# 热点

近日,最高人民法院对被告人劳荣枝故意杀人、抢劫、绑架死刑复核一案依法作出裁定,核准劳荣枝死刑。2023年12月18日上午,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遵照最高人民法院下达的执行死刑命令,对劳荣枝执行了死刑。南昌市人民检察院依法派员临场监督。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在执行前安排劳荣枝会见了近亲属。

最高人民法院在复核期间,依法讯问了被告人。劳荣枝委托了辩护律师为其辩护,辩护律师查阅了卷宗材料,会见了被告人,提交了辩护意见。最高人民法院认真听取并审查了辩护意见,充分保障了被告人依法享有的诉讼权利。

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向劳荣枝送达了最高人民法院刑事裁定。劳荣枝向被害人亲属表达歉意。

## 劳荣枝被执行死刑

### 变身 从“人民教师”到“杀人魔”

据公开报道,劳荣枝,1974年生人,原系江西九江石油化工公司子弟学校的小学教师。年轻时的劳荣枝容貌姣好,还从事着一份相对稳定的工作,而且福利待遇良好,在上世纪九十年代初期月收入能达到400元。

她为何会走上了犯罪的道路?这要从她的男友法子英说起。18岁的时候,她从九江师范学校幼师专业毕业,被分配到九江一所学校。之后她认识了大她10岁的有妇之夫法子英。1996年,劳荣枝办理停薪留职后,跟法子英一起离开九江,化名“陈佳”在南昌市某夜总会做陪侍小姐。

1996年,劳荣枝伙同“九江黑道上十分出名”的法子英对熊某甲实施抢劫后,先后杀害熊某甲本人及其妻女,随后流窜多地作案。当年,劳荣枝还未满22周岁。



### 案情

#### 犯罪情节特别恶劣,手段特别残忍,主观恶性极深

2021年9月,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对劳荣枝案进行了一审宣判。以被告人劳荣枝犯故意杀人罪、抢劫罪、绑架罪,数罪并罚,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劳荣枝当庭提出上诉,表示自己参与实施这些案件是受到法子英的胁迫。

2022年11月30日,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裁定驳回上诉,维持原判,对劳荣枝的死刑裁定依法报请最高人民法院核准。

最高人民法院认为,被告人劳荣枝伙同罪犯法子英故意非法剥夺他人生命,其行为已构成故意杀人罪;劳荣枝伙同法子英以非法占有为目的,采用暴力、威胁手段劫取他人财物,其行为又构成抢劫罪;劳荣枝伙同法子英以勒索财物为目的绑架他人,其行为还构成绑架罪。

在共同犯罪中,劳荣枝与法子英精心预谋,周密策划,分工明确,相互配合。劳荣枝始终积极主动,起到至为重要的作用,亦系主犯,应当按照其所参与的全部犯罪处罚。劳荣枝伙同法子英故意杀死5人;抢劫致1人死亡,入户抢劫,抢劫财物共计价值3万余元,数额巨大;绑架并杀害被绑架人1人,勒索财物7万余元,犯罪情节特别恶劣,手段特别残忍,主观恶性极深,人身危险性和社会危害性极大,后果和罪行极其严重,应依法惩处。对劳荣枝所犯数罪应予并罚。第一审判决、第二审裁定认定的事实清楚,证据确实、充分,定罪准确,量刑适当。审判程序合法。

据此,最高人民法院依法核准江西省高级人民法院维持第一审对被告人劳荣枝以故意杀人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以抢劫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以绑架罪判处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决定执行死刑,剥夺政治权利终身,并处没收个人全部财产的刑事裁定。

### 案情

#### 4地作案,7人死亡

##### ●1996年6月,江西南昌

1996年6月,劳荣枝在南昌市某夜总会做陪侍小姐。同年7月28日,劳荣枝将被害人熊某甲诱骗至其租住处,与法子英共同抢劫熊某甲随身财物,将熊某甲杀死并分尸。劳荣枝用劫得的钥匙打开熊某甲家门探查情况,与法子英共同到熊某甲家中实施抢劫,为灭口又杀死熊妻张某及2岁幼女熊某乙。

##### ●1997年,浙江温州

1997年9月,劳荣枝与法子英来到浙江省温州市,劳荣枝确定同为“坐台女”的梁某某为目标。同年10月10日,劳荣枝与法子英以租房为名来到梁某某住处,入户抢劫被害人梁某某财物,逼迫

最高人民法院复核确认:1996年至1999年间,被告人劳荣枝与其情人法子英(已另案核准并执行死刑)共谋抢劫等,由劳荣枝在娱乐场所从事陪侍服务,物色作案对象,与法子英共同

梁某某将被害人刘某某骗至现场实施抢劫。为灭口,杀死梁某某、刘某某。

##### ●1998年,江苏常州

1998年夏天,劳荣枝和法子英来到常州市租住。某晚,劳荣枝诱骗被害人刘某至其租住地实施绑架,捆绑、看管、威胁,在取得5000元之后,二人逼迫刘某打电话给其妻子索要财物。取得财物后,劳荣枝和法子英亦将刘某妻子捆绑,二人先后离开现场。江苏常州的这起抢劫案,是检察机关认定的四起犯罪事实中唯一一起被害人幸存的案件,其他三起案件的被害人均已死亡。公诉人在庭审时介绍,这起犯罪事实中,被害人之所以幸存,是因为在刘某妻子苦苦哀求下,法子英

实施暴力,劫取他人财物或绑架他人勒索财物。二人在江西省南昌市、浙江省温州市、江苏省常州市、安徽省合肥市共同实施抢劫、故意杀人、绑架4起,共致7人死亡。

放弃了加害行为。

##### ●1999年,安徽合肥

1999年,劳荣枝“故技重施”,化名“沈凌秋”在合肥某歌舞厅坐台。同年7月22日,劳荣枝将被害人殷某诱骗至租住处实施绑架。殷某手脚捆绑后,二人将殷某关进钢筋笼内。为逼迫殷某尽快交付财物,向殷某证明自己有胆量杀人,法子英以“做工”为名诱骗31岁的木匠陆中明前来,残忍将其杀害并肢解后藏尸冰柜,割下其头颅威胁殷某,并致殷某死亡。之后法子英来到殷某家,向殷某妻子索要钱财。殷某妻子以筹钱为由让其在家中等待,随后外出报警。同年7月28日,法子英被擒获,而劳荣枝则在他的“掩护”下逃亡。

### 追捕 潜逃20年,被捕后当庭翻供

此后20年间,劳荣枝不仅整容,还使用多个虚假名字在全国多地潜逃,靠在酒吧、KTV等场所打零工、短工为生。

2019年11月27日下午,福建厦门思明公安分局刑侦大队通过大数据信息研判发现,一名疑似劳荣枝的女子出现在厦门某商场一带。翌日,民警成功在某商场将帮忙照看手表生意的

劳荣枝抓获。

然而,面对警方的讯问,劳荣枝对自己的真实信息拒不供述。针对这种情况呢,警方第一时间提取生物检材,与嫌犯劳荣枝亲属的DNA进行技术检验。逃亡近20年的罪犯最终落网。

2020年8月31日,江西省南昌市人民检察院依法对劳荣枝案提起公诉,

并交由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依法受理。然而,在当年12月21日、22日两天的开庭审理过程中,劳荣枝当庭翻供,表示其未与法子英合谋,杀人并不是自己的本意,自己也是受害者,并否认了部分杀人犯罪事实。检察机关认为,劳荣枝当庭拒不认罪,主观恶性极深。